做“兼职”莫名成“法人”？

求职受阻 甚至背负欠款 个人信息保护刻不容缓

一些不法分子打着招兼职的幌子，骗取大学生身份信息进行公司登记，让这些学生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成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并因此求职受阻，甚至背负欠款。

日前，重庆市民周恒(化名)在贷款购车查征信时，突然发现名下有一家贸易公司，且该公司还有一笔银行欠款未还。“朋友得知后，笑称我得了一笔‘横财’，还摇身一变成了‘周总’。”面对朋友的打趣，周恒苦笑道，“哪里是‘横财’，分明是‘横祸’。”

一番查询后，周恒发现，原来是自己大学期间的一次兼职经历，不小心泄露了身份信息，被人冒用。

记者采访发现，周恒的遭遇并非个例。近年来，随着商事制度改革持续推进，公司登记手续和流程日趋便利，然而，一些不法分子冒用他人身份信息骗取公司登记，特别是利用大学生涉世未深的弱点，以兼职等名义诱导他们泄露个人信息，让他们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成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或高管。一些受害者因此求职受阻，甚至背负欠款。

兼职看似轻松 实则有“坑”

23岁的周恒是重庆一家广告公司的设计员。2023年12月，工作刚满半年的他，计划分期贷款买一辆车。签合同后，销售人员通知他，征信有问题，贷不了款。

“我当时就蒙了，立即去查征信。”周恒说，一查才知道自己名下有一家在四川省的贸易公司，注册时间为2021年。

“我那时还在上大学，根本没有注册过公司。”周恒顿时慌了。经过一番思考，他才想起来，当时，他在兼职群里看到有人在招兼职，工作很简单，给小程序认证“充场”，几分钟就能搞定，一次能获得70元佣金。

周恒说：“如何认证，该做哪些工作，对方没有明说，只是告诉我，会有人当面指导。”第二天，周恒在校外与一名自称张姐的女士见了面。在对方的指导下，他登录了支付宝，进行了人脸识别。

“我登录后，就把手机交给了张姐，整个认证流程是她单独操作，我不清楚对方做了些什么，中间还把身份证给了对方。”周恒回忆，整个认证过程只花了七八分钟，最后拿到了100元佣金。后来，他还接了几单“激活程序”“注册公众号”的兼职，无一例外都需要身份证和人脸识别。

发现名下有公司后，周恒便到暂住地派出所报案，被告知“这事得找工商部门”。随后，他专程去了趟成都，又被告知要先到公安部门立案或通过行政诉讼才能撤销登记。

“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我找到了公司的登记地址。万幸，这家公司仍在经营，对方承认了冒用身份的事实，并答应更改法人，这才把问题解决。”今年1月，历时一个多月，周恒方从这一事件中脱身。

(CFP)

“被法人”后 影响入职

像周恒这样因为兼职而“被法人”的，屡有发生。另一名有此遭遇的重庆大学生李海(化名)讲述，此前，他通过了重庆一家公司的面试，并与公司达成就职意向，但在背景调查阶段，因为他名下有多家企业，且有涉事企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导致录用流程无法推进。

“用人单位虽然同意我延后入职，但我还是希望事情能尽快解决。”李海得知自己名下有企业后，立即向相关部门反映。今年3月中旬，其中一家企业注册所在地的重庆市渝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回复称，已开始调查，会依法作出相关行政决定。

采访中，有大学生称，因自己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成了公司法人，求职、参加公务员和事业单位考试受到限制。

周恒坦言，事情顺利解决后，他在网上搜索了相关信息，也加入了几个维权群，发现“被法人”的受害者，大多面临公司是“空壳”、联系不到人等困境，他们只能走注销公司这条路来止损。然而，要注销公司，税务、市场监管部门要求先缴清税款，再按流程注销。

“我跑了无数次的派出所、工商局、税务机关，都没能解决。”一位正在维权的受害者佘南(化名)告诉记者，有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建议他去起诉被注册的公司。“我自己是法人，难道我起诉我自己吗？”

很多受害者表示，在维权过程中，相关部门的回应，归根结底就是要求他们证明“我不是我”。

记者了解到，市场监管总局早已发现有少数不法分子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取得公司登记，于2019年6月发文，要求市场监管部门扎实开展撤销冒名登记工作。

“难点在于如何证明自己被冒用了。”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建认为，这些人主观上不知情，但实际情况却等同于主动做了人脸识别、签字同意注册公司，只是当时不知用途。未经税务部门同意不得撤销，则是为了避免有人逃税。

个人信息保护 刻不容缓

“倒卖身份证、人脸认证视频等个人信息，已形成了买卖个人信息的‘灰色产业链’。”重庆市一家财务代理公司负责人陈斌透露，尽管有关部门加大了打击力度，但这条灰产仍没有得到有效遏制。

陈斌举例说，身份证信息经过不法分子层层转手后，价格就会翻几番，有的身份证5元收购来，通常以100元～200元卖出去，若有与身份证相匹配的人脸识别视频，价格更是高达数千元。

李建提醒，身份信息被他人用于注册公司，成为其他公司法人或股东面临的法律风险极大，可能面临债务责任，个人信用、投资经营也可能受到影响。如果公司有一些违法犯罪行为，公司法人或将面临相应的法律责任。他建议，税务、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应联合调查，允许撤销或允许受害者采取其他方式注销公司。

“‘被法人’现象频现，反映出公司注册环节把关不严，也说明个人信息保护刻不容缓。”重庆工商大学教授莫远明表示。

他建议，一方面，立法部门应加快完善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法规，明确信息泄露和滥用的法律责任，提高违法成本。加强对涉及个人信息收集、处理环节平台的监管。另一方面，市场监管部门应严格审查市场主体的登记材料，建立预警机制；税务、工商、公安等部门应加强联动，建立公民身份信息共享机制。此外，要畅通维权通道，对身份信息被冒用的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

(《工人日报》李国)

招租启事

一、泉州晚报大厦

1. 三层南A区(832m²)，层高五米，高档装修。
2. 五层东区(450m²)、五层西区(570m²)，可整层打通，普通装修。
3. 七层712、713室(114m²)，707、708室(112m²)，七层716室(47m²)。
4. 十一层东区(652m²)、十一层西区(320m²)，可整层打通，重新装修刚满一年。

二、泉州晚报附属楼

1. 一层I区c单元(193m²)。
2. 二层K区(490m²)、二层J区(523m²)、二层L区(533m²)、二层M区(492m²)。

以上区域月租金挂牌价45元/m²。包含税费，免物业费、水费，每30m²发放一部车辆免费通行证。具体的交易方式、时间、地点及竞价规则、承诺函等详见泉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qzcq0595.com。电话:22189025

三、城东安吉路澜湖郡3-1101室(122.35m²，月租金挂牌价2100元)、3-229室(65.67m²，月租金挂牌价1600元)，锦洲瑞苑212、213店面(115.12m²，月租金挂牌价1266元)，泉州晚报附属楼四层(2323.75m²，月租金挂牌价58094元)。

报名联系人:许先生 李先生

联系电话:0595-22500288 13850755888 13959998369

报名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100号东海大厦A幢市行政服务中心4楼450室